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6–084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

● 本次预计节余金额为32,055.43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现金管理投资收益等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本次节余资金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32,055.43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现金管理投资收益等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99042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8,116.486486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6月29日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66号）核准，公司向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00,976,10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71元。本次募集资金于2021年6月29日全部到账，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7月2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21]京A2003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人、相关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累计完成投入比例（%）	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	117,000.00	98,247.57	83.97	2026年12月
长春特色乳品综合加工基地项目	126,000.00	36,765.09	29.18	2026年12月
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	31,000.00	22,182.29	71.56	2026年12月
补充流动资金	24,116.49	24,119.68	100.01	不适用
合计	298,116.49	181,314.63		

二、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节余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结项名称	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
结项时间	2026年10月31日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	117,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98,247.57万元
募集资金待支付款项金额	2,365.28万元
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5,030.10万元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21,417.25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补流，21,417.25万元
结项名称	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
结项时间	2026年10月31日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	31,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22,182.29万元
募集资金待支付款项金额	769.72万元
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2,590.20万元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10,638.18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补流，10,638.18万元

注：1、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

2、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截至2026年9月30日，节余募集资金余额为32,055.43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现金管理投资收益等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节余的主要原因为：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在保障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下，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公司加强募投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了项目成本，且因资金付款时效等原因，公司以部分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同时，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利息及理财收益。上述情况使募集资金形成一定节余。

上述募投项目涉及的产线整体已投入使用，但部分项目的验收工作仍在推进过程中，相关工程及设备等进度款尚未满足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同时，部分项目按工程及设备采购合同约定留存的质保金尚在质保期内，暂未支付。上述待支付的工程及设备合同尾款、质保金等合计约3,135.00万元。

四、节余募集资金后续使用计划及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32,055.43万元（含利息、现金管理投资收益等，最终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募投项目存在尚未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款项，在节余募集资金未转出前，仍以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支付，待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募投项目剩余待支付款项将以自有资金支付。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节余募集资金的划转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等事宜。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适用的审议程序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32,055.43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现金管理投资收益等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以上相关事项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6–086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2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28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398号金台大厦4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28日

至2026年10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	关于补选徐丹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议案2已经公司2026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系公司持股1%以上股东柴琇女士提出的议案，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相关公告于2026年10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后续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2	妙可蓝多	2026/10/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由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个人股东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

（三）登记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398号金台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参会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398号金台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三）联系方式：电话021–50188700，传真021–50188918。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补选徐丹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6–083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26年10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易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32,055.43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现金管理投资收益等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节余募集资金的划转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等事宜。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或财务总监在相关额度及期限范围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除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事项外，公司持股1%以上股东柴琇女士提名徐丹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直接提交至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86）。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五项议案，除上述议案外，还审议了根据《公司决策权限表》规定需经董事会审议的两项议案，两项议案均获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6–085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37亿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投资金额	11亿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该类产品收益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购买，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1、募集资金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6月29日		
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99042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8,116.486486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	83.97	2026年12月
	长春特色乳品综合加工基地项目	29.18	2026年12月
	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	71.56	2026年12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0.01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情况。

2、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1、具体实施方式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或财务总监在相关额度及期限范围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2、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3、收益分配方式

本次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募集资金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本金和收益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4、其他具体措施

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五)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额度授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股东会审议批准的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最近12个月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354,000.00	215,500.00	1,549.54	138,500.00
合计				1,549.54	138,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14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1.3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206.81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48,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38,5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9,500.00

注：上述最近一年净资产、净利润分别为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东方证券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该类产品收益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购买，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合作对象应从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所列银行或资产规模排名靠前的金融机构中，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

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与此同时，对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01　　证券简称：华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6–039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永模先生主持。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并投票表决，通过如下重要决议：

1、关于召开公司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参见同日披露的2026–040公告《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01　　证券简称：华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6–040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30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426号华新大厦B座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30日

至2026年10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收购豪瑞菲律宾资产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相关决议公告已于2026年8月3日在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

议案详情请参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HOLCHIN B.V.、HOLPAC LIMITED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并向每位股东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提醒信息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通道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01	华新建材	2026/10/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凭个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受委托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代理人凭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证券帐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的传真由公司进行登记；

4、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部于2026年10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5、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的股东、股东代理人，请在会议登记时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代表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法：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426号华新大厦B座

联系人：诸子涵女士、王涛先生

联系电话：027–87773898

传真：027–87773992

邮编：430073

特此公告。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收购豪瑞菲律宾资产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28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公告编号：2026–041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2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28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20号广州远洋大厦20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28日至2026年10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顾卫东	√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2	关于委托中远海运重工建造8艘6万吨级多用途重吊船及关联交易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公告已刊登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议案内容详见同步披露的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广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28	中远海特	2026/10/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凡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应出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效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二）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20号广州远洋大厦23楼证券事务部。

（四）登记时间：2026年10月27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3:30至17:00。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30分钟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 联系电话：（020）38161888

(二) 邮　　箱：info.cssc@coscoshipping.com

(三)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20号广州远洋大厦23楼证券事务部

(四) 邮政编码：510623

(五) 联 系 人：蔡映洁

(六) 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顾卫东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2	关于委托中远海运重工建造8艘6万吨级多用途重吊船及关联交易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5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朗姿股份”）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以下简称“北京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朗姿股份

法定代表人：申东日

注册资本：442,445,375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9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白马路63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服饰零售；服饰研发；服饰制造；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检验、整理服务；服装辅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服装辅料制造；服装制造；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母婴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珠宝首饰制造；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玩具制造；玩具销售；皮革制品制造；皮革制品销售；皮革、毛皮及其制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皮革、毛皮及其制品加工专用设备销售；箱包制造；箱包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0,682.23	504,494.36
负债总额	179,486.23	174,303.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1,196.00	330,190.45
科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8,899.23	83,732.09
利润总额	135,901.30	–1,589.17
净利润	122,278.82	–7,916.49

朗姿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方：朗姿股份

2.担保方：申东日先生

3.债权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10,000万元人民币

7.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费用、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和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公告费、催收费、执行费、司法专邮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等）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8.协议签署日：2026年10月12日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为公司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637.60 万元（不含已经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未经审计）。

六、备查文件

申东日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6–117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侨银转债”即将到期及停止交易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侨银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6年11月16日

2. “侨银转债”到期兑付价格：130元人民币/张（含税及最后一期年度利息）

3. “侨银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11月11日

4. “侨银转债”停止交易日：2026年11月12日

5. “侨银转债”最后转股日：2026年11月16日

6. 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银转债”

7. 根据安排，截止2026年11月1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侨银转债”将被到期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侨银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此提醒“侨银转债”持有人注意在转股期内转股。

8. 在“侨银转债”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2026年11月12日至2026年11月16日），“侨银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侨银转债”转换为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目前转股价格为10.60元/股。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54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4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4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侨银转债”，债券代码“128138”。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为2021年5月24日至2026年11月16日。

二、“侨银转债”到期赎回及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30%（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侨银转债”到期合计兑付130元人民币/张（含税及最后一期年度利息）。

三、“侨银转债”停止交易相关事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上市公司在可转债转股期结束的20个交易日前应当至少发布3次提示性公告，提醒投资者可转债将在转股期结束前的3个交易日停止交易或者转让的事项。

“侨银转债”到期日为2026年11月16日，根据规定，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26年11月11日，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为“Z银转债”。“侨银转债”将于2026年11月12日开始停止交易。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2026年11月12日至2026年11月16日），“侨银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侨银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目前转股价格为10.60元/股。

四、“侨银转债”兑付及摘牌

“侨银转债” 将于2026年11月16日到期，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可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相关公告，完成“侨银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工作。

五、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侨银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公司证券部电话020–22283188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6–071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BGM0504片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制药”）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博瑞制药BGM0504片在成人2型糖尿病患者中开展临床试验。

● 相关风险提示：

1、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药品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一系列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批准后方可生产，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2、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研发投入大，各环节均受多维度因素影响，不可预测因素较多。根据研发经验，新药研发存在一定风险，例如临床试验可能会因安全性和/或有效性等问题而终止。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BGM0504片		
剂型	片剂		
规格	10mg	20mg	40mg
申请事项	临床试验申请		
申请人	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		
受理号	CXHL2600930	CXHL2600931	CXHL2600929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7月29日受理的BGM0504片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在成人2型糖尿病患者中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品相关情况

BGM0504是公司自主研发的GLP–1（胰高血糖素样肽–1）和GIP（葡萄糖依赖性促胰岛素多肽）受体双重激动剂，可有效激活两种受体的下游通路，产生控制血糖、减重和治疗代谢功能障碍相关脂肪性肝病（MASLD）等生物学效应，展现多种代谢疾病治疗潜力。

BGM0504片是BGM0504的口服剂型，其超重/肥胖适应症在中国和美国开展的I期临床研究已完成，目前中国正在开展II期临床研究，已完成全部参与者入组。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全球尚无同类靶点口服剂型获批上市。

三、风险提示

1、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药品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一系列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批准后方可生产，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2、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研发投入大，各环节均受多维度因素影响，不可预测因素较多。根据研发经验，新药研发存在一定风险，例如临床试验可能会因安全性和/或有效性等问题而终止。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6–035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7–9月获得资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在2026年7–9月获得国内医疗器械备案证19项、知识产权类资质3项，获得境外资质1项。相关信息如下：

一、获得资质的具体情况

（一）获得国内医疗器械备案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注册分类	技术平台
1	CD33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292	2026.7–长期	I	IHC
2	CD11c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293	2026.7–长期	I	IHC
3	CD103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294	2026.7–长期	I	IHC
4	FOXA1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295	2026.7–长期	I	IHC
5	FOXP1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296	2026.7–长期	I	IHC
6	聚束蛋白（Fascin）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297	2026.7–长期	I	IHC
7	血管活性肠多肽（VIP）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298	2026.7–长期	I	IHC
8	延胡索酸水合酶（FH）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299	2026.7–长期	I	IHC
9	N–钙黏附蛋白（N–cadherin）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300	2026.7–长期	I	IHC
10	紧密连接蛋白–7（Claudin–7）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301	2026.7–长期	I	IHC
11	液基细胞和微生物处理、保存试剂	粤穗械备20260337	2026.7–长期	I	LBC
12	Bcl–10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381	2026.8–长期	I	IHC
13	人糖蛋白激素α亚基（hCG–α）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382	2026.8–长期	I	IHC
14	人类白细胞抗原DPB1（HLA–DPB1）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383	2026.8–长期	I	IHC
15	STAT3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384	2026.8–长期	I	IHC
16	MASH1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60388	2026.8–长期	I	IHC
17	API2/MALT1融合基因t(11;18)探针试剂（荧光原位杂交法）	粤穗械备20260406	2026.9–长期	I	FISH
18	CCND1（BCL1）基因断裂探针试剂（荧光原位杂交法）	粤穗械备20260407	2026.9–长期	I	FISH
19	酪胺荧光显色试剂	粤穗械备20260434	2026.9–长期	I	IHC

（二）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1.获得专利证书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1	一种香豆素衍生物标记核苷三磷酸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ZL202311794658.X	2026.7.24	发明专利
2	一种荧光扫描仪滤光片盒旋转机构	ZL202522084352.6	2026.7.28	实用新型
3	一种双物镜切换显微成像机	ZL202522084274.X	2026.7.28	实用新型

（三）获得境外资质的情况

1.CE注册登记

序号	产品名称	登记识别号	有效期	技术平台
1	样本保存液 Sample Collection Medium	69485009LBP027N6	2026.7–长期	LBC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质的取得，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扩充公司在肿瘤筛查与精准诊断领域的产品布局，进一步拓展海外应用场景，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市场的推广效果、品牌综合影响力及市场实际需求等因素，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3日